



STATE OF NEW YORK | EXECUTIVE CHAMBER

ANDREW M. CUOMO | GOVERNOR

即時發佈：2012年3月14日

州長 CUOMO、多數派領袖 SKELOS 及眾議院議長 SILVER 宣佈已就頒佈歷史性的 教師評估法達成一致

州長 Andrew M. Cuomo、參議院多數派領袖 Skelos 及眾議院議長 Sheldon Silver 今日宣佈已達成一致，將州長新的、開創性的教師與校長評估體系納入立法，牢固樹立紐約州作為全國學校責任標杆之模範形象。

新的評估體系將會為各學區進行教師評估提供清晰、標準且重要之指引，它以多項績效考量標準為基礎，包括學生成績和嚴格的課堂觀察。紐約州承諾，製訂一套切實有效的教師評估體系來作為獲得聯邦「力爭上游」(Race to the Top)計劃 7 億美元撥款的一項條件，該協定即旨在踐行該承諾。

「我們正納入立法的教師評估體系將於全國範圍內樹立標杆，會將我們的學生培養成一流學生，並使紐約州在學校責任方面名列前茅，」州長 Cuomo 說。「將在全州推廣的新評估法設立了明確的標準，依據學生之課堂表現對教育者加以評估，這樣一來，我們的孩子就能獲得最好的學習機會，為未來打下良好的基礎。我非常讚賞立法領導人邁出這非凡的一步，在我們的學校建立永久、真實的評估體系。」

參議院多數派領袖 Dean G. Skelos 說：「該教師評估體系將提高全紐約各學區的責任，為所有學生提供其應得的一流教育。我讚賞州長與立法及勞工部就該重要問題所做的努力，並願齊心協力幫助我們的孩子努力拼搏，邁向成功，為他們成為商業、教育及任何團體的未來領袖打下堅實根基。」

州眾議院議長 Sheldon Silver 說：「我們兩年前通過的教師評估法已為紐約州的學校贏得了 7 億美元由聯邦政府提供的「力爭上游」計劃基金。這將會提供綜合標準，透過多種評估方法來評估教師績效，並幫助奮鬥中的教師成長進步。我讚賞州長為我們的孩子提供最佳教育體系之決心。」

立法計劃詳情如下：

教師表現——60 分

依據該協定，對於一名教師的評估來說，60%將建立在國家認證的、嚴格的教師表現衡量結果之上。該協定要求，教師表現分數的大部分將依據一名行政人員或者校長做出的課堂觀察報告而

定，並且至少有一次觀察是未預先通知的。剩下的分數將依據限定的標準而定，包括經過訓練的獨立評估員的觀察、同行課堂觀察、來自評估員的學生和家長反饋以及從學生作品集得來的表現證據。

州和當地考試中的學生成績——40 分

依據該協定，一名教師評估的 40% 將建立在學生學業成績之上，其中 20% 來自州級測試，還有 20% 來自包括三個測試選項，包括州級測試、SED 核准的第三方考試/測試和接受 SED 審閱和核准的當地開發的測試。在這個計劃下，學區有權選擇使用州級測試來衡量教師評定至多 40% 的比例。

評定體系

該協定大大加強了評分體系，以確保學生成績和教師表現於教師評定中均得到合理考量。教師或者校長如果在這個 40 分當中被評定為沒有效率，總體分數中就得不到發展中分數。

無效率：0-60

發展中：65-74

有效率：75-90

高效率：91-100

評定分數分配體系

該協定首次為校區和教師工會說明了教師評定分數設定或者「曲線」的標準。曲線的分配方式須讓任何一名教師得到四種評分中的一種，而 SED 專員將能夠駁回設定不充分的曲線。

SED 專員最終審閱

該協定首次賦予 SED 專員權力，讓他們可以核准當地的評估計劃，或者否決被視為不充分的評估計劃。這會讓整個過程更加嚴格，確保評估計劃符合法律。

紐約市提速的上訴程序

今日的通告還包括一份紐約市校區快速簡易上訴程序，如紐約市和 UFT 就一份總體的評估體系達成共識的話，則該程序就將於 2013 年 1 月 17 日生效。

###

欲知詳情，請造訪 www.governor.ny.gov

紐約州 | Executive Chamber | press.office@exec.ny.gov | 518.474.8418